党委中心组

**学 习 参 考**

2024年第6期（总第72期）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宣传部 2024年10月28日

**习近平论全面依法治国（2024年）**

（整理更新中）

**VW001.010.20240108.001**

**要进一步健全反腐败法规制度。围绕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等完善基础性法规制度，健全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配套制度。持续推进反腐败国家立法，与时俱进修改监察法，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为契机，在全党开展一次集中性纪律教育。加强重点法规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确保一体遵循、一体执行。**

习近平2024年1月8日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114.001**

**党的二十大以来，政法战线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各项工作抓得紧、抓得实，取得了新的成效。**

习近平对政法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据新华社北京2024年1月14日电

**VW001.010.20240114.002**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政法战线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忠诚履职、担当作为，以政法工作现代化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为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安全保障。要坚决维护国家安全，提高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要坚决维护社会稳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要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要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依法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水平。要加强政法机关党的政治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政法铁军。**

习近平对政法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据新华社北京2024年1月14日电

**VW001.010.20240116.001**

**坚持在市场化法治化轨道上推进金融创新发展。金融的安全靠制度、活力在市场、秩序靠法治。金融交易涉及复杂多样的权利义务关系，具有信息不对称特征，对信用的要求非常高，必须有健全的监管制度。要建立完善的金融法律和市场规则体系，有禁必止，违法必究，保障金融市场健康运行。**

习近平2024年1月1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116.002**

**金融监管要“长牙带刺”、有棱有角，关键在于金融监管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要明确责任，加强协作配合。在市场准入、审慎监管、行为监管等各个环节，都要严格执法，实现金融监管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要处理好加强金融监管和金融创新的关系，一时看不准、没有把握监管好的金融创新，可以先局部试点试验。要强化监管科技运用，增强监管穿透力，打造监管千里眼、顺风耳。要强化事前事中监管、早期干预纠正，防止小事拖大、大事拖炸。对监管不担当不作为、推诿扯皮的，要严肃追责问责。**

习近平2024年1月1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116.003**

**各方面要齐抓共管，形成强监管、防风险的铜墙铁壁。金融监管是系统工程，金融管理部门和宏观调控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纪检监察机关等都有相应职责，要加强监管协同，健全权责一致、激励约束相容的风险处置责任机制。要严厉打击金融犯罪。**

习近平2024年1月1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116.004**

**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建设金融强国，要坚持法治和德治相结合，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极培育中国特色金融文化。**

习近平2024年1月1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116.005**

**要依法合规，不胡作非为。金融运营特别讲究依法合规。金融机构和从业人员要严格遵纪守法，遵守金融监管要求，自觉在监管许可的范围内依法经营，不能靠钻法规和制度空子、规避监管来逐利，更不能撞红线、冲底线，游走于法外。**

习近平2024年1月1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430.001**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关心爱护广大劳动群众，切实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劳动者合法权益，激励广大劳动群众在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中成就梦想。**

习近平向全国广大劳动群众致以节日祝贺和诚挚慰问，据新华社北京2024年4月30日电

**VW001.010.20240527.001**

**要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健全劳动法律法规，规范新就业形态劳动基准，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扩大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及时总结经验、形成制度。加强市场监管和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有效治理就业歧视、欠薪欠保、违法裁员等乱象。**

习近平2024年5月27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VW001.010.20240718.001**

**坚持全面依法治国，要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改革难题，巩固改革成果，做到改革和法治相统一，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及时把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

习近平2024年7月18日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721.001**

**着眼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提出增强各有关管理部门战略协同，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着眼推动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提出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加强产权执法司法保护，防止和纠正利用行政、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提出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清理和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完善要素市场制度和规则，等等。**

习近平：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据新华社北京2024年7月21日电

**VW001.010.20240721.002**

**在民主和法治领域改革方面，对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分别作出部署。提出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建设；健全协商民主机制；健全基层民主制度；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提出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健全监察机关、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监察权、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执行权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完善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机制。**

习近平：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据新华社北京2024年7月21日电

**VW001.010.20240721.003**

**提出建立健全周边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健全反制裁、反干涉、反“长臂管辖”机制；健全贸易风险防控机制，完善涉外法律法规体系和法治实施体系，深化执法司法国际合作。**

习近平：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据新华社北京2024年7月21日电

**VW001.010.20240820.001**

**中方将一如既往支持全国人大深化同各国议会联盟交流合作，在相互尊重彼此选择的发展道路和制度模式的基础上，加强立法和治国理政经验交流，共同提升履职能力，为“全球南方”国家深化友好合作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夯实民意基础。**

习近平2024年8月20日会见出席全国人大加入各国议会联盟40周年纪念活动暨发展中国家议员研讨班外方议会领导人时的讲话

**VW001.010.20240822.001**

**我们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中国，不断健全以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公平保障体系，充分激发全体人民的历史主动和历史创造精神。**

习近平2024年8月22日在纪念邓小平同志诞辰120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2.001**

**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大政方针，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依法治理民族、宗教事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习近平2024年9月12日在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01**

**75年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具有临时宪法地位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庄严宣告新中国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02**

**70年前，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标志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国家根本政治制度正式建立。**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03**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保证党领导人民依法有效治理国家的显著优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有利于从制度上法律上坚持和巩固党的领导地位和执政地位，确保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确保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领导人员，确保党通过国家政权机关实施对国家和社会的领导，保证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国家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这有效克服了旧中国那种群龙无首、一盘散沙和党争纷沓、相互攻讦的现象。**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04**

**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同实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等基本政治制度，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一同形成全面、广泛、有机衔接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有利于保障全体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经济和文化事业、社会事务。**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05**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保障全面依法治国、实现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的显著优势。我国宪法规定，全国人大修改宪法、监督宪法的实施，全国人大常委会解释宪法、监督宪法的实施，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和有立法权的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有权制定、修改法律和法规，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有权监督法律法规的实施、监督国家机关依法履职。这样的制度安排，有利于充分发挥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中的职能作用，有利于促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有利于不断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有利于保证宪法法律全面有效实施，有利于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这有效克服了一些国家那种无法可依、有法不依和以权代法、以权压法的现象。**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06**

**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区域自治，设立自治机关，依法行使地方国家机关的职权和自治权。坚持“一国两制”，在香港、澳门设立特别行政区，维护宪法和基本法确定的特别行政区宪制秩序，支持行政长官和特别行政区政府依法施政。**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07**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立足新的历史方位，深刻把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新变化，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的新要求新期盼，全面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大力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积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一步健全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与时俱进修改宪法，召开党的历史上首次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健全人大组织制度和工作制度，推动人大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08**

**我们提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大理念，强调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必须坚持用制度体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必须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必须坚持民主集中制，必须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必须坚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必须坚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必须坚持按照“四个机关”要求加强各级人大建设。**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09**

**充分发挥人大保证全面有效实施宪法法律的重要作用。在我们国家，任何组织和个人都必须尊重宪法法律权威，都必须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都必须依照宪法法律行使权力或权利、履行职责或义务，都不得有超越宪法法律的特权。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法律是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职责。新时代新征程，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充分发挥职责作用，坚决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确保宪法法律得到有效实施，确保各国家机关都在宪法法律范围内履行职责、开展工作。**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10**

**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必须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新时代新征程，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和有立法权的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充分履行立法职责，科学编制立法规划，健全牵头起草重要法律法规草案机制，统筹立改废释纂，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提高立法质量，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要加快完善体现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的法律制度，保障公民各项权利得到有效落实。要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做到改革和法治相统一，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及时把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11**

**充分发挥人大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监督职责，健全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制度，加强对宪法法律实施情况的监督，强化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监督，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确保各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确保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各级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切实履行好各自监督职责，用制度管住权力。**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12**

**充分发挥人大在密切同人民群众联系中的带头作用。一切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必须牢固树立人民公仆意识，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倾听人民群众意见和建议，保持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人大代表肩负人民赋予的光荣职责，要站稳政治立场，忠实代表人民利益和意志，依法参加行使国家权力，当好党和国家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各国家机关要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健全联系代表的制度机制，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13**

**各级党委要加强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定期听取人大常委会党组工作汇报，研究解决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开展工作，加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和人大机关工作队伍建设。各级党委有关部门要加强同人大有关方面的协调配合，形成做好人大工作的强大合力。**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14.014**

**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和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党组要始终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认真执行党的领导各项制度，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按照“四个机关”的要求，切实加强人大机关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要优化人大常委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结构，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不断提高新时代新征程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

习近平2024年9月14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20.001**

**要坚持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相统一，确保协商依法开展、有序进行。**

习近平2024年9月20日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0927.001**

**依法治理民族事务，不断提高民族事务治理能力和水平。要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逐步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差别化区域支持政策，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引导各族群众增强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

习近平2024年9月27日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讲话

**VW001.010.20241019.001**

**中国始终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深入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知识产权发展之路。中方愿同各方一道，继续加强合作，坚定维护国际知识产权多边体系，为打造有利于创新发展的国际环境贡献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推动全球知识产权治理体系向着更加公正合理方向发展，为增进人类福祉贡献中国力量。**

习近平2024年10月19日致2024年国际保护知识产权协会世界知识产权大会的贺信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

（2024年10月12日）

　　产业工人是工人阶级的主体力量，是创造社会财富的中坚力量，是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制造强国的骨干力量。为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走深走实，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方针，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系统观念、问题导向、守正创新，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团结引导产业工人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发挥主力军作用。

　　主要目标是：通过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思想政治引领更加扎实，产业工人听党话跟党走的信念更加坚定，干事创业的激情动力更加高涨，主人翁地位更加显著，成就感获得感幸福感进一步增强；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产业工人综合素质明显提升，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不断涌现，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产业工人队伍不断壮大。力争到2035年，培养造就2000名左右大国工匠、10000名左右省级工匠、50000名左右市级工匠，以培养更多大国工匠和各级工匠人才为引领，带动一流产业技术工人队伍建设，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有力人才保障和技能支撑。

　　二、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团结引导产业工人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一）持续强化产业工人队伍思想政治工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在产业工人中落地生根，结合实际做好网上思想政治引领，持续抓好主题宣传教育，开展普遍轮训。鼓励支持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参加国情研修，鼓励支持产业工人参加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筑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二）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党建工作。加强企业党组织建设。加强新经济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及时有效扩大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持续解决国有企业党员空白班组问题。加强在产业工人中发展党员，注重把生产经营骨干培养成党员。

　　（三）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做实“中国梦·劳动美”主题宣传教育。在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青年五四奖章、三八红旗手等评选工作中，加大对产业工人的宣传力度。深入开展“劳模工匠进校园”行动，把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纳入大思政课工作体系，支持在大中小学设立劳模工匠兼职辅导员，在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开设“劳模工匠大讲堂”，在高等学校设立劳模工匠兼职导师。组织开展劳模工匠进企业、进社区、进机关宣传活动。

　　三、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产业工人主人翁地位

　　（四）落实产业工人参与国家治理的制度。落实保障产业工人主人翁地位的制度安排。组织开展党的代表大会代表和委员会委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团组织代表大会代表和委员会委员中的产业工人教育培训。引导产业工人依法行使民主权利，有序参与国家治理、社会治理、基层治理。

　　（五）完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涉及产业工人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必须依法依章程经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坚持和完善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制度，深化厂务公开，积极利用数字技术为产业工人民主参与提供更为精准便捷的服务。

　　（六）健全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全面落实劳动合同制度，推进集体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建立健全各级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发挥国家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地方政府和同级工会联席会议制度作用，把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列入重要议程。完善基层劳动关系治理机制，提升劳动关系公共服务水平，开展全国基层劳动关系公共服务站点标准化工作。推进区域和谐劳动关系高质量发展改革创新试点。积极推进行业、企业和工业园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七）加强对产业工人主人翁地位的宣传引导。主流媒体要加大对产业工人主人翁地位的宣传力度，创作出版、制作播出更多反映产业工人风貌的优秀文学艺术、网络视听和影视作品等，营造崇尚劳模、尊重劳动、尊崇工匠的社会氛围。

　　四、适应新型工业化发展需求，完善产业工人技能形成体系

　　（八）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坚持以教促产、以产助教、产教融合、产学合作，培育一批行业领先的产教融合型企业，打造一批核心课程、优质教材、教师团队、实践项目。实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支持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兼任职业学校实习实训教师。提升办学条件和教学能力，创建一批具有较高国际化水平的职业学校。

　　（九）加大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力度。健全产业工人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培养急需人才。大力实施技能中国行动、职业教育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青年技能人才锻造行动，全面推进工学一体化技能人才培养模式。

　　（十）落实企业培养产业工人的责任。构建以企业为主体、职业学校为基础，政府推动、社会支持、工会参与的技能人才培养体系。鼓励大型企业制定技能人才发展战略，健全产业工人培训制度，积极开展公共职业技能培训。企业按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确保60%以上用于一线职工教育和培训。发挥工会系统、行业协会、社会培训机构作用，帮助中小企业开展技能培训。

　　（十一）促进产业工人知识更新和学历提升。实施产业工人继续教育项目，鼓励更多高等学校、开放大学开设劳模和工匠人才、高技能人才学历教育班、高级研修班，举办劳模工匠创新培训营，持续深化劳模工匠、高技能人才境外培训和国际交流活动。发挥国家各类职业教育智慧教育平台作用。打造全国产业工人智能化技能学习平台。充分发挥工人文化宫等社会公益阵地作用，向农民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普惠制、普及性技能培训服务。

　　五、健全职业发展体系，促进产业工人成长成才

　　（十二）畅通产业工人向上发展通道。建立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注重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培育和职业道德养成的技能人才评价体系。把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纳入党管人才总体安排统筹考虑，支持各地将急需紧缺技能人才纳入人才引进目录。深入实施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提质扩面行动。健全“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制度。

　　（十三）贯通产业工人横向发展机制。引导企业建立健全产业工人职业生涯指导计划。推进学历教育学习成果、非学历教育学习成果、职业技能等级学分转换互认。建立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与相应职称、学历的双向比照认定制度，健全专业技术岗位、经营管理岗位、技能岗位互相贯通的长效机制。

　　六、维护劳动经济权益，增强产业工人成就感获得感幸福感

　　（十四）提高产业工人经济收入。坚持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多得，进一步完善收入分配制度，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完善产业工人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健全按要素分配政策制度。多措并举推动企业建立健全基于岗位价值、能力素质、创新创造、业绩贡献的技能人才薪酬分配制度，以提高技能人才薪酬待遇为重点开展工资集体协商，探索对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和股权激励等。指导有条件的地区发布分职业（工种、岗位）、分技能等级的工资价位信息。

　　（十五）加强产业工人服务保障。建立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产业工人电子档案，实现培训信息与就业、社会保障信息联通共享、服务事项一网通办。督促企业与产业工人签订书面劳动合同。严格规范劳务派遣用工，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劳动争议多元处理机制，妥善化解劳动领域矛盾纠纷。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加强与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联动，依法纠治劳动领域违法侵权行为。

　　（十六）有效维护产业工人安全健康权益。压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实施高危行业领域从业人员安全技能提升专项行动，发挥职工代表大会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作用。加强对高危行业建设项目的劳动安全保护。加强职业病防治。督促企业依法落实工时和休息休假制度，健全并落实产业工人疗养休养制度，促进产业工人身心健康。

　　（十七）做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维权服务工作。研究推动新就业形态领域立法。全面推行工会劳动法律监督“一函两书”，加强对平台企业和平台用工合作企业的监管。积极做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入会和维权服务工作，畅通诉求表达渠道，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健全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社保制度，扩大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推动平台企业建立与工会、劳动者代表常态化沟通协商机制。

　　七、搭建建功立业平台，发挥产业工人主力军作用

　　（十八）深入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围绕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产业，广泛开展各层级多形式的竞赛活动。持续办好各级各类职业技能赛事活动。支持企业开展形式多样的劳动竞赛、技能比武，不断激发产业工人投身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十九）激发产业工人创新创造活力。鼓励产业工人立足工作岗位、解决现场实际问题，广泛开展面向生产全过程的技术革新、技术创新、技术攻关、技术创造和小发明、小创造、小革新、小设计、小建议等群众性创新活动，完善发挥企业班组作用的制度。引导和支持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参与重大技术革新、科技攻关项目。加强产业工人创新成果知识产权保护，做好产业工人申报国家科技进步奖等工作。

　　（二十）发挥劳模和工匠人才的示范引领作用。加强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职工创新工作室、青创先锋工作室等平台建设。推动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加强创新工作室建设。鼓励发展跨区域、跨行业、跨企业的创新工作室联盟。实施“劳模工匠助企行”，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

　　八、壮大产业工人队伍，不断巩固党长期执政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

　　（二十一）稳定制造业产业工人队伍。支持制造业企业围绕转型升级和产业基础再造工程项目，实施制造业技能根基工程和制造业人才支持计划。统筹推进制造业转型升级和保持产业工人队伍稳定，支持和引导企业加强转岗培训，提高产业工人多岗位适应能力。

　　（二十二）大力培养大国工匠。实施大国工匠人才培育工程。持续办好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暨大国工匠论坛。加强巾帼工匠培养，充分发挥作用。广泛深入开展工匠宣传，在全社会大力弘扬工匠精神，讲好工匠故事，按规定开展表彰工作。

　　（二十三）吸引更多青年加入产业工人队伍。加强政策支持和就业指导、就业服务，搭建校企对接平台。改善工作环境和劳动条件，丰富精神文化生活，增强制造业岗位对青年的吸引力。搭建产业工人成长发展平台，引导更多大学生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

　　（二十四）把农民工培养成高素质现代产业工人。围绕产业转型升级，加强对农民工的技能培训，广泛实施求学圆梦行动。促进农民工融入城市，进一步放开放宽城市落户政策，促进进城农民工平等享有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加大公益法律服务惠及农民工力度，保障合法权益，促进稳定就业。

　　九、加强组织领导，合力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二十五）强化组织保障。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加强对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协调，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贯彻落实。各级工会要牵头抓总，各级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组织推进机构要加强分类指导，推动形成工作合力。推动促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方面的立法。

　　（二十六）发挥企业作用。强化国有企业政治责任，充分发挥中央企业和地方大型国有企业带动作用。支持民营企业更好履行社会责任。鼓励企业将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情况纳入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发布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蓝皮书。对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成效显著的企业，各级党委和政府以及工会等按规定予以表彰和相应政策支持。

　　（二十七）健全社会支持体系。加大对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社会氛围。建立产业工人队伍数据统计、调查、监测体系。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课题研究。

报：学校党委班子成员

送：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宣传部